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

项 目 代 码： 2018-450222-47-03-000374

建 设 地 点： 柳城县大埔镇白阳北路一巷 30 号

验 收 单 位： 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城县水利局 柳城水利复字[2015]69号, 2015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本项目于2015年12月开工,2016年12月建设完成。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钦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正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城建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办法等3个管理办法的通知》（桂水规范[2020]4号）的规定，2020年7月4日，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在柳城县大埔镇白阳北路一巷30号主持召开了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城建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正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参会人员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监理情况和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以及设计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位于柳州市柳城县白阳中路55号，该地块是柳城县旧汽车客运站的原地址。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栋6层商业楼、1栋6层商住楼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筑面积38194.79m²，容积率4.0，建筑密度70%，绿地率10%。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工程、绿化工程、室外道路工程等，总占地面积0.82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本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12750万元，均为建设单位自筹，项目于2015年12

月开工建设，2016年12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5年11月26日，柳城县水利局以柳城水利复字[2015]69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0.86hm²，工程实际验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0.82hm²，主要是由于没有直接影响区。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设计及施工过程中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由于业主资金及管理等原因，业主没有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7月，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鼎丰商业大厦房地产开发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认为：建设单位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0.82hm²，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8.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3.56%，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林草覆盖率为10%，本项目弃渣全部运往砖厂综合利用，不计算拦渣率，各项指标达到了方案制定的目标要求。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经建设单位自评、复核及认定，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由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进行维护。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保证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刘大志	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唐兴武	广西柳城鼎丰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龚义鑫	广西伟辉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有林	广西城建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绍宇	钦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	助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梁远见	广西正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李茂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